

珠海市斗门区财政局

关于 2024 年珠海市斗门区路灯管理所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结果的公告

为贯彻落实《广东省 2024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方案》(粤财监〔2024〕16 号)部署要求,根据《关于开展斗门区 2024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通知》(斗财绩〔2024〕1 号)的工作安排,斗门区财政局派出检查组对珠海市斗门区路灯管理所进行了检查。现将有关检查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方面

存在个别自制原始凭证签字手续不全的问题。

二、会计核算方面

存在个别会计科目使用不当的问题。

三、内部控制方面

未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。

针对上述问题,区财政局已依法下达了《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结论及处理意见》(斗财绩〔2024〕2 号),要求被检查单位按照有关财务规定及时进行整改,按规定完善相关手续,调整账务,保证会计业务

核算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、规范性、完整性，并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。

珠海市斗门区财政局

2024 年 12 月 12 日